

中國信託華盈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簡式公開說明書

刊印日期：107年7月

(一) 本簡式公開說明書係公開說明書之重點摘錄，相關名稱及文字定義與公開說明書完全相同。

(二) 投資人申購本基金後之權利義務詳述在公開說明書，投資人如欲申購本基金，建議參閱公開說明書。

壹、基本資料

基金名稱	中國信託華盈貨幣市場基金	成立日期	92年3月14日
經理公司	中國信託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基金型態	開放式
基金保管機構	華南商業銀行	基金種類	貨幣市場型
受託管理機構	無	投資地區	投資國內
國外投資顧問公司	無	存續期間	不定期限
收益分配	無	計價幣別	新台幣元
績效指標 benchmark	無	保證機構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保證相關 重要資訊	無

貳、基金投資範圍及投資特色

一、投資範圍：

本基金投資於中華民國境內之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其他經金管會核准於國內募集發行之國外金融組織債券、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公開招募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依不動產證券化條例募集之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運用於銀行存款、短期票券及債券附買回交易之總金額需達本基金淨資產價值 70% 以上。

二、投資特色：

本基金自民國 99 年 12 月 29 日起轉型為貨幣市場基金，基金特色如下：1. 限運用於剩餘到期日在一年內之標的。但附買回交易者，不在此限；2. 基金加權平均存續期間不大於 180 日，如運用標的為附買回交易，應以附買回交易之期間計算。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

一、依據金管會對於貨幣市場基金所訂之規範，本基金投資於買賣斷債券總額不得超過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10%，由於持債比率低再加上存續期間短，故投資標的所面臨利率變動導致之價格風險甚低，出售債券時市價波動對淨值的影響也將相當有限。二、基金資產中之債券，若因市場接手意願不強，可能有無法在短期內依合理價格出售之風險。三、本基金投資無擔保公司債，如面臨發行公司無法償付本息之信用風險的處理原則：將依每季、每半年、每年公告之財務報表定期檢視該公司之營運與財務狀況，若其債信條件(自有資本率、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利息保障倍數)較發行公司債時惡化嚴重時，將建議出售該公司債。若因公司債市場流動性不足而導致該公司債無法順利出售，如該發行公司面臨無法償付公司債本息之信用風險時，本公司將聯合其他債權人委請律師與會計師採取合適之法律途徑索討債務，以克盡善良管理人之職責，並伸張投資人之權益。四、次順位債券(公司債、金融債券)之持有人受償順序次於其他主順位債權人之債券，債權保障次於一般債券，流動性較差，另有如同一般債券面臨發行機構無法償付本息之信用風險。五、本基金投資標的所涵蓋產業非常廣泛，然因某些產業可能因供需結構而有明顯之產業循環週期，致使其償債能力經常隨著公司營收之變化而有較大之波動，經理公司將致力掌握景氣循環變化，謹慎投資。六、依據本基金信託契約訂定之投資範圍，主要商品交易對手包括證券商、票券商、銀行等不特定對象，且多為櫃檯買賣交易，則其信用風險由交易雙方自行承擔，因此，若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原先交易條件，將產生違約損失風險，可能致使基金產生流動性風險。七、我國證券市場受政治因素影響頗大，因此國內外政經情勢、兩岸關係之互動及未來發展情況，均會影響本基金所投資證券價格之波動。此外，利率調整及產業結構等因素亦會影響有價證券之價格，而造成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漲跌。八、其他投資風險：1. 台灣市場對於資產證券化商品的熟悉度仍不足，接受程度較其他商品為低，因此在發展初期流動性將較差。且資產證券化商品相較其他固定收益商品而言，再投資風險較高，因為證券化商品所對應的資產是一般的借款人(如房貸戶)的借款(如房屋貸款)，當利率下滑時，借款人權利將借款償還，當借款人提前償還時，證券投資人亦將提前獲得給付，如此投資人即將承受再投資之風險(reinvestment risk)。此風險即為提前還款風險(prepayment risk)，故資產證券化商品所面臨的再投資風險較高。2. 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係將投資人與其所投資不動產間之法律關係，由物權關係轉化為持有表彰經濟效益之有價證券，將不動產由僵固性之資產轉化為具流動性之有價證券，以提高不動產之流

動性，同時運用所募集之資金，透過不動產專業開發或管理機構進行不動產之開發、管理及處分，以有效開發不動產，提高不動產之價值。其風險包含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提前還款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等。其他投資之風險請詳閱本基金公開說明書第 13 頁至第 15 頁。

肆、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本基金為貨幣市場型基金，主要投資於中華民國境內之債券市場，並以保持高流動性及維持收益之安定為目標，透過高流通性工具，創造固定收益，提供投資人現金存款以外的另一種投資方式，亦可提高投資組合之流動性，根據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所制定之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本基金風險報酬等級為 RR1，適合各類型之投資人。

伍、基金運用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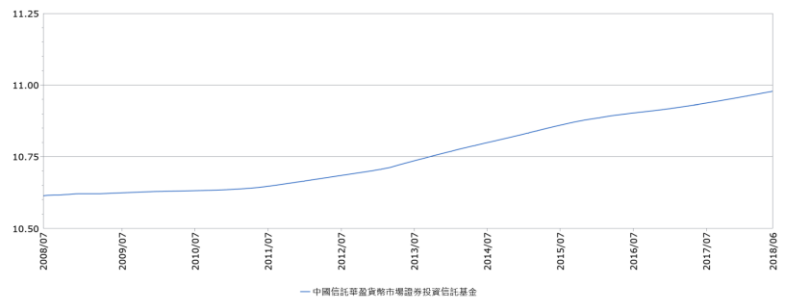
一、基金淨資產組成：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資料日期：107 年 6 月 30 日

資產項目	證券市場名稱	金額(新台幣佰萬元)	比率 (%)
債券及其他固定收益證券	上市上櫃債券	0	0
	未上市未上櫃債券	0	0
	不動產低抵押債券 (MBS)	0	0
	小計	0	0
基金		0	0
其他證券		0	0
短期票券		150	0.72
附條件交易		2114	10.19
銀行存款		18476	89.08
其他資產(扣除負債後)		2	0.01
合計(淨資產總額)		20742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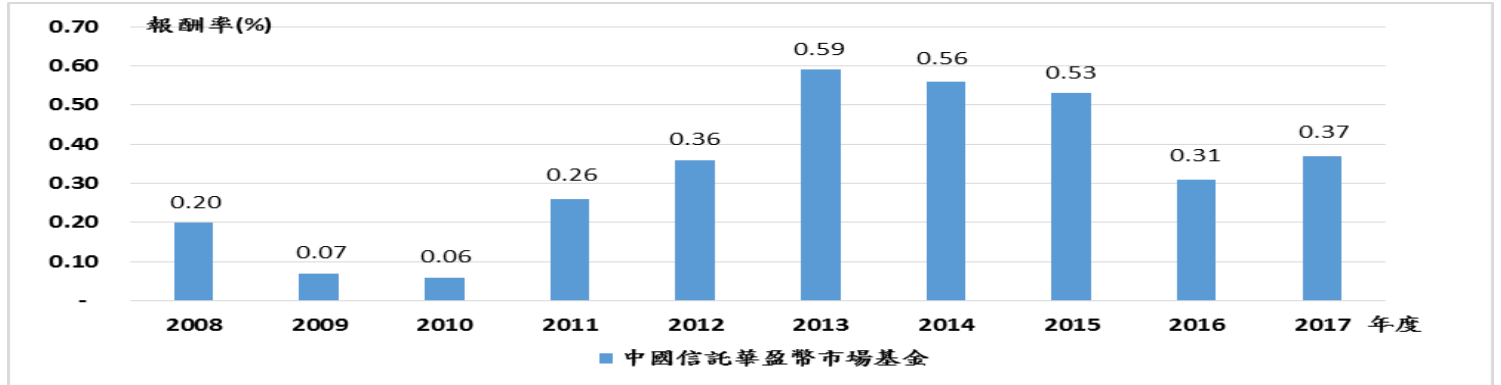
二、最近十年度基金淨值走勢圖：(單位：元)



資料來源：Lipper，107/6/30

三、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

資料來源：Lipper，106/12/31



註：年度基金報酬率：指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以 1~12 月完整曆年期間計算，加計收益分配後之累計報酬率。

四、基金累計報酬率：

資料來源：Lipper，107/6/30

期間	最近三個月	最近六個月	最近一年	最近三年	最近五年	最近十年	金成立日(92年3月14日)起算至資料日期日止
報酬率(%)	0.11	0.21	0.41	1.13	2.31	3.43	9.79

註：累計報酬率：指至資料日期日止，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個月、六個月、一年、三年及自基金成立日起算之累計報酬率。

五、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無，本基金收益不分配)

年度	97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收益分配金額(單位：元/每受益權單位)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六、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

年度	102	103	104	105	106
費用率(%)	0.21	0.24	0.17	0.14	0.14

註：費用率：指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規定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如：交易直接成本—手續費、交易稅；會計帳列之費用—經理費、保管費、保證費及其他費用等)占平均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

陸、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本基金自105年3月1日起經理費率調降為每年百分之零點壹零(0.10%)。經理費率詳細內容請參見公開說明書第6頁。		
保管費	本基金保管機構之報酬為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0.04%。		
買回收件手續費	至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辦理者免收手續費。至指定之買回代理機構辦理買回申請時，指定之代理機構得酌收買回手續費新台幣伍拾元整，用以支付處理買回事務之費用。	召開受益人會議費用	每次預估新臺幣100萬元(受益人會議非每年召開)。
申購手續費	現行為零。		
買回費用	現行為零。		
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現行為零。		
其他費用	包括為取得或處分本基金資產所生之經紀商佣金、證券交易手續費、稅捐、年度、半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或核閱費用、訴訟或非訴訟費用及清算費用等，需依實際發生金額為準。		

註：受益人會議並非每年固定召開，故該費用不一定每年發生。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本基金投資國內資本市場之稅賦事項均依財政部有關法令辦理，受益人可能負擔之租稅主要包括本基金所投資商品之各項交易稅及所得稅款等；另本基金如投資國外資本市場，所產生之各項所得，應依各投資所在國或地區相關法令規定繳納各項稅費，且可能無法退回。詳細內容請參見公開說明書第19-20頁。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一、公告時間：本基金每營業日公告前一營業日每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二、公告方式：於經理公司中國信託投信公司網站 (www.ctbcinvestments.com) 公告。

玖、公開說明書之取得

一、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備置於經理公司及其基金銷售機構營業處所，投資人可免費索取。二、投資人亦可於經理公司網站(<http://www.ctbcinvestments.com>)及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免費取得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及基金近年度財務報告電子檔。

其他

無。

本基金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本證券投資信託事業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本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本證券投資信託事業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

中國信託投信服務電話：(02)2652-6699